

##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停牌股票估值方法调整的公告

为使长期停牌股票等没有市价的投资品种的估值公平、合理，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的要求，经与相关托管银行、会计师事务所协商一致，自2008年9月16日起，本公司已对旗下证券投资基金持有的长期停牌股票等没有市价的投资品种的估值方法进行调整，在这些长期停牌股票恢复正常交易之前，将采用《中国证券业协会基金估值小组关于停牌股票估值的参考方法》中的“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指数选用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发布的行业分类指数。

截至2008年9月16日止，经本公司计算并由相关基金托管人复核，本公司旗下证券投资基金因停牌股票估值方法调整而导致基金资产净值变化的情况如下：

基金名称	持有停牌股票	估值方法变动引起的基金净值调整幅度
南方稳健成长证券投资基金	长江电力、盐湖钾肥	-2.78%
南方稳健成长贰号证券投资基金	盐湖钾肥、ST盐湖	-3.22%
南方高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盐湖钾肥	-0.82%
南方成份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盐湖钾肥、云天化	-2.75%
南方隆元产业主题证券投资基金	盐湖钾肥	-1.99%
南方绩优成长证券投资基金	盐湖钾肥	-0.01%
南方盛元红利证券投资基金	长江电力、盐湖钾肥	-2.34%
南方积极配置证券投资基金	盐湖钾肥、云天化	-1.94%
开元证券投资基金	盐湖钾肥	-1.25%
天元证券投资基金	长江电力、盐湖钾肥、云化CWB1	-0.83%

特此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8年9月17日